

类别：C类

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签发人：张鹏

未城管提函〔2024〕6号

对区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54号提案的复函

袁丽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提高垃圾分类利用水平的建议》（第54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未央区持续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因地制宜、注重因势利导，不断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高质量发展。在省、市、区政府有力推动下，区级部门密切配合，2023年、2024年连续两年取得优异成绩，全区居民小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100%，城市居民分类知晓率达95%、参与度90%，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36%以上。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善体制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一是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完善体制机制。严格落实《未央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协调议事联席会议制度》要求，持续强化“一

把手亲自抓”机制，召开联席会议4次、现场观摩会5次、政治协商调研活动1次。二是深化党建引领。区级各部门、各街道、社区积极发挥生活垃圾分类党建引领三级联动作用，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四个双”主题实践活动共计300余次，引导广大党员积极参加生活垃圾分类，助推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破解基层治理难题。

（二）深化教育宣传，推动习惯养成

我区始终以推动群众习惯养成为目标、以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为导向，以多渠道和针对性宣传方式，进一步发挥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在“入脑入心”方面的作用，进一步凝聚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区级部门、各街道办深入推进“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等各类主题宣传活动教育；以推动居民分类习惯养成为核心，加强“一对一、面对面”宣传，全面开展入户宣传引导活动；持续发挥“宣教基地”主要阵地作用，打造我区垃圾分类“第三课堂”；积极发挥主流媒体舆论导向作用，注重典型引路、正面引导，保持垃圾分类宣传热度不退、氛围不减。2023年，全年入户宣传覆盖率达70%以上；先后开展各类主题宣传活动354次，主流媒体报道73次。

（三）坚持规划引领，完善体系建设

为贯彻落实《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有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目标，我区不断完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体系建设。截至目前，

全区居民小区共有投放点位1977个，投放点棚亭化改造472个，厢房化改造1361个，投放点改造比率达92.71%。截至目前，未央区共有其他垃圾车181辆，厨余垃圾车46辆，可回收车1辆，有害垃圾车2辆。现已全部备案。其他垃圾、厨余垃圾采取集中收运、分散转运模式，最终进入高陵其他垃圾、厨余垃圾末端处理厂；可回收物、有害垃圾于每月11日—13日预约上门收运，统一运送至“三中心一暂存点”。给生活垃圾收运企业发放“不分类不收运”两联告知单，倒逼各单位进行生活垃圾分类，拒收未分类垃圾，将对拒不整改的单位予以行政处罚。将所收其他垃圾、厨余垃圾全量进入末端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做好每日分类清运台账；可回收物由各再生资源回收站点上门回收，统一运送至“三中心一暂存点”；有害垃圾上门清运，全量进入有害垃圾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四）坚持考核检查，强化执法监督

一是紧扣《未央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和《未央区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实地暗访、查阅资料等方式对区街各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月度考核，下发考核通报12期，有力推动工作落实。二是常态化推进执法检查，按照《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开展执法工作，重点加强对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环节的全过程监管，对未按要求落实的单位及个人予以指导并责令整改。2023年，我区共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停止行政违法行为通知书》629

份，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194 起，其中个人 55 起，单位 139 起，处罚金额共计 29.93 万元。

二、亮点及突出工作

（一）锚定目标，争当全市垃圾分类“优等生”。2023 年以来，我区聚焦高站位，积极主动作为，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工作，连续 12 个月在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排名中获得城六区第一的成绩。根据市城管局 2023 年垃圾分类奖补工作安排，我区再次获得垃圾分类市级示范区奖补 300 万元，辛家庙街道片区、徐家湾街道办片区、未央湖街道办片区获得市级示范片区奖补各 30 万元（共 90 万元），区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申报的共 40 名垃圾分类一线工作者分别获得千元奖补（共 4 万元），10 个街道办申报的共 550 户垃圾分类优秀家庭分别获得千元奖补（共 55 万元），6 家单位分别获得垃圾分类优秀示范单位奖补各 10 万元（共 60 万元）。

（二）多措并举，提高厨余垃圾分出率。一是探索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新模式。建立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管理群。要求各小区发挥桶边引导员引导与二次分拣作用，每日报送小区厨余垃圾分出量，实现全天候监管。二是把好源头资质。紧盯沿街餐饮店铺、商超、农贸市场等厨余垃圾生产“大户”，定期开展厨余垃圾收运集中整治，按照“集中整治、突出重点、长效管理”的工作原则，坚持“谁产生、谁负责”的要求，全面加强厨余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各个环节的监管，不断提高厨余垃圾分出率。三是发挥执法效能。区城管局发挥行业管理职能，加强执法引导，加大对各厨余垃圾产生主体单位检查力度，用“铁

腕”倒逼各单位依法分类。2023年，我区厨余垃圾进厂量累计3.3万余吨，同比增长90.17%，其中家庭厨余累计进厂量12225.26吨，同比增长231.7%。

三、存在问题

通过扎实推进、合力攻坚，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距离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差距。一是桶边引导作用发挥不够充分。二是厨余垃圾收运调配和监管力度仍需强化。三是生活垃圾分类党建引领作用仍需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步工作

一是开展生活垃圾收运专项整治行动。以其他垃圾、厨余（餐厨）垃圾合规分类为工作重心，联合各行业主管部门，加大对辖区物业小区、沿街门店、学校医院、中大型商超、企事业单位等分类业态的检查力度，开展为期一年的生活垃圾收运专项整治检查行动，以查促改，不断规范全区生活垃圾收运工作。

二是优化生活垃圾分类监管模式。改变城管局“单打独斗”的被动局面，更好形成“合力攻坚”的良好局面。各行业主管部门认真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一把手抓协调，一把手抓督促”，在原有日常工作督导检查中纳入垃圾分类工作，对发现的垃圾分类工作问题，及时利用已经成熟畅通的联络机制上报牵头部门协调解决。

三是完善垃圾投放设施。区分类办指导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街道办对本系统、本行业、本辖区现有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棚亭进

行升级改造，确保投放点改造率达 990%以上。

四是持续打造市级示范片区。按照“三个全覆盖”（管理主体责任全覆盖、分类类别全覆盖、投放收运处理系统全覆盖）、两个百分百（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达到 100%）目标要求，努力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小区、社区、单位，通过以点带面，全面推进居民小区、公共机构、沿街商铺、城中村等全区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不留盲区死角。

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 5 月 14 日

（联系人：杜西宁 电话：15991910858）

抄送：区人大人事代选工委，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提案委。